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已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修订后的《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 9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公司董事、总裁王寿恒先生不再担任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为保障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推举王斌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与徐景熙先生、徐晓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5日

附件：

王斌先生简历

王斌先生：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6月加入公司，历任公司财务副经理、经理、财务副总监、资深财务副总监，现任公司董事、财务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山东仙润禽业有限公司和山东益仙种禽有限公司监事。

王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

王斌先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之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